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0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犁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杨犁先生汇报了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 2023 年的经营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杨犁先生汇报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总监荣威先生宣读了《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总监荣威先生宣读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主要包括生产经营和主要财务指标的增减状况等。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务总监荣威先生宣读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 2020、2021、2022 年审计报告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以及 2023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并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以及相关假设的前提下，本着实事求是、谨慎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发展需要，拟定 2022 年未分配利润不做分配，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全部结转下一年度。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了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实际使用情况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将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中，“新版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589,981.97 元及后续利息收入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披露的《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